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第 6 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時間：104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45 分整

地點：本公司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出席：陳飛龍、陳飛鵬(委託李勘文出席)、陳進財、李勘文、陳正文

陳定國、林錦獅

列席：監察人：張歐寬

人資長：周琬青

協理：陳宙經

協理：連榮章

稽核處長：許乃立

主席：陳飛龍

記錄：連榮章

一、宣佈開會

二、報告事項：無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說明：

- (一)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組織董事會，互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並施行董事長制。
- (二) 104 年股東會改選董事，由陳飛龍、陳飛鵬、陳進財、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勘文、華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正文五人當選為董事；陳定國及林錦獅當選為新任獨立董事，任期自 104 年 6 月 19 日至 107 年 6 月 18 日止。
- (三) 茲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由新選任所有董事互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選舉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推選陳飛龍為董事長，陳飛鵬為副董事長。

第二案

案由：提名獨立董事陳定國、獨立董事林錦獅及陳海鳴教授為本公司第

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請審查案。

說明：

1.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人數訂為三人。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至民國 104 年 6 月 18 日止。
2. 擬提名獨立董事陳定國、獨立董事林錦獅及陳海鳴教授為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民國 104 年 6 月 19 日至民國 107 年 6 月 18 日止。報酬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報酬支付標準給付。
3. 上開提名本委員會成員獨立董事陳定國教授、獨立董事林錦獅及陳海鳴教授等資歷詳如附件一，相關專業資格與獨立性，符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

決議：獨立董事除自身之提名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主席：陳飛龍



記錄：連榮章

